

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达市环议〔2025〕5号

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市五届人大七次会议第014号建议 协办意见的函

市发改委：

现将黄永德代表在市人大五届七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支持宣汉县建设市域副中心的建议》（建议第014号）协办意见函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达州市生态环境局积极支持宣汉县发展，立足宣汉县产业优势及区域环境实际，为县域经济发展做好环保服务。

一是全力支持园区建设。普光经开区规划环评于2021年3月经省生态环境厅审查同意，目前正在开展扩区修编规划环评。在规划环评办理过程中，我局细心指导，强化跟踪，多次到省生态环境厅汇报协调，助推经开区规划环评顺利推进。全力支持化工园区申报，对需要我局出具的相关支撑性文件，及时办理，并积极协调省生态环境厅出具相关审核意见，为宣汉天然气化工产

业发展建设增强园区保障。在达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中，采纳普光经开区的发展需求建议，在准入要求上为发展锂钾产业、再生铝项目等预留空间。

二是高效服务项目建设。为大力推进达州锂钾资源开发利用，积极支持宣汉县争创全国县域经济百强县，2022年5月，我局授权达州市宣汉生态环境局承担辖区内项目环评审批具体工作。2024年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环境影响评价改革的通知》，明确不得将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的具体工作授权给区县生态环境部门。因此，我局于2025年4月收回了原下放的报告书审批权限。为确保重大项目顺利实施，我局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服务，对由我局审批的项目环评，纳入绿色通道，加快办理；对由省级部门审批的项目，加强对接协调；对由宣汉生态环境局审批的项目，强化指导督促，助推项目顺利实施。通过积极协调、加快审批，天敏化工、赣锋锂业、正达凯、广东美联等一批重点项目如期取得环评批复，及时审批了园区污水处理厂、园区供热等配套基础设施环评，为园区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基础条件。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市生态环境局将认真履职，加强配合，通过主动对接、积极协调，全力支持宣汉作为达州市域副中心培育工作。

一是协调指导普光经开区规划修编环评。普光经开区扩区规划环评需报省生态环境厅审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跟踪对接，做

好向上汇报协调工作，帮助尽快完成扩区规划环评审查，为扩区发展提供基础条件。

二是建立高效优质服务机制。持续开展市、县生态环境局每月开展一次上门服务机制，定期跟踪梳理问题，第一时间了解园区建设、项目招引工作的“堵点”、“难点”，将问题和困难解决在前端。

三是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针对园区污水、固废、大气及噪声等污染物排放治理，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督促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生态环境要求，为达州市域副中心培育绿色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

最后，再次感谢你们对生态环境工作的大力支持！



(联系人：行政审批科 蒋冬梅，2389915 (办) 18682891113)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